证券代码:000677 证券简称:恒天海龙 公告编号:2022-006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恒天海龙	股票代码	00067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姜大广	王志军	
办公地址	山东省潍坊市寒亭区开元街道北海路2998号潍坊总部基地一期工程东区60号楼3单元101室	山东省潍坊市寒亭区开元街道北海路2998号潍坊总部基地一期工程东区60号楼3单元101室	
传真	0536-7530677	0536-7530677	
电话	0536-7530007	0536-7530007	
电子信箱	716071958@qq.com	716071958@qq.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控股子公司博莱特是国内最早研制开发高模低缩浸胶涤纶帘子布和帆布的企业,规模、品种、设备工艺居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注册资本5.22亿元,员工900余人,占地面积30余万平方米。

公司主导产品为高性能高模低缩浸胶涤纶帘子布、帆布,已形成三大系列100多个品种。年产高模低缩工业丝35000吨,高性能涤纶帘子布25000吨,高性能帆布10000吨;主要生产设备高模低缩工业长丝生产线、双浴法浸胶生产线系从德国、美国、日本等引进。研制生产的普通和HMLS浸胶聚酯帘子布、锦纶帘子布,输送带用涤锦帆布(EP),输送带用锦纶帆布(NN)、输送带用涤纶帆布(EE/PP),特种帆布系列有芳纶帆布、横向刚性布、油罐用聚酯方平帆布、直径直纬帆布、输送带用、防撕裂帆布等产品,广泛适用于橡胶轮胎、三角带、输送带、胶管、防弹服、军用软体油罐、渔网和橡胶水坝等产品的制作,畅销全国十多个省市,出口三十多个国家和地区。

公司拥有完善的科研开发体系,技术中心是中国橡胶工业协会纤维骨架材料研发中心、山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山东省纤维骨架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其中与中国橡胶工业协会共同创建的“中国橡胶工业协会纤维骨架材料研发中心”,是国内纤维骨架材料行业唯一的一家专业科研机构。研制开发的高性能高模低缩浸胶涤纶帘子布、EP帆布被评为“国家级新产品”;芳纶帆布填补国内空白。公司已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和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1,064,551,751.77	867,228,057.45	22.75%	863,776,16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5,256,802.87	287,461,783.27	27.06%	280,921,625.47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1,067,515,305.58	680,252,695.05	56.93%	790,674,187.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795,019.60	6,540,157.80	1,089.50%	7,125,93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761,315.64	4,793,656.54	1,543.03%	6,438,273.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396,872.48	48,644,589.61	67.33%	81,217,420.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00	0.0076	1,084.21%	0.00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00	0.0076	1,084.21%	0.00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84%	2.30%	21.54%	2.5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7,619,137.42	261,356,211.89	285,776,609.38	312,763,34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29,000.59	20,788,353.97	25,431,294.23	20,746,370.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811,290.48	20,741,317.47	25,287,917.06	21,920,790.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21,266.63	-5,030,778.31	29,606,074.42	23,200,309.7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60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3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温州康南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15%	200,000,000				
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19%	88,050,247				
周娟	境内自然人	2.67%	23,053,542				
武慧	境内自然人	1.16%	10,050,301				
张伯生	境内自然人	0.96%	8,300,000				
荆国光	境内自然人	0.45%	3,910,000				
北京远流天地文化发展中心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0%	3,471,050				
UBS AG	境外法人	0.28%	2,391,153				
杨文娥	境内自然人	0.28%	2,380,375				
陈丽萍	境内自然人	0.26%	2,271,38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公司未知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北京远流天地文化发展中心通过融资融券持有公司股份671,0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77%。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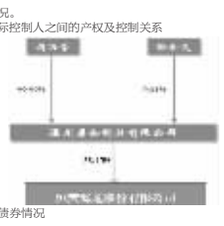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变更公司章程

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1年5月27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变更的议案》,同意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相关公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2021年6月,公司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取得了行政审批服务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证券代码:000677 股票简称:恒天海龙 公告编号:2022-005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给公司各位董事。会议于2022年4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等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季长彬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此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2、《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21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此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3、《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在2021年度内,本着对公司财务状况、公司重大事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2021年度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内部控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公司监事会成员对报告期内公司的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的意见,公司监事会成员对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状况、内部控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